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0年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0年，区卫生健康委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各项任务，以推进依法行政为主线，不断开创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

**效**

**（一）加强依法科学决策，提升行政决策水平**

**1、加强卫生健康工委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

坚持党的领导是法治政府建设的核心和根本。卫生健康工委充分发挥党在国家治理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政治优势，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与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把党的领导切实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充分运用工委会、理论中心组学习、系统警示教育大会等契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逐步完善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统筹协调解决法治政府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指导工作。

**2、依法防控，迅速响应，建立高效运转指挥体系。**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按照中央、市委的统一部署，西城区委区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政治任务，紧急响应、全面动员，主动出击、迅速行动。我委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疫情防控工作统一思想、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行动，各工作组迅速进入战时状态，履职尽责、密切协作，形成强大工作合力，依法防控。为了防止疫情扩散，本着不漏一人的原则，加强高风险人群排查，严谨细致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紧紧围绕“提高治愈率和收治率，降低感染率和病亡率”的工作目标，对新冠肺炎病例做到应检尽检、应收尽收、应治尽治。武汉疫情发生后，按照“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原则，充分调动辖区优质医疗资源组建区级医疗救治专家组和区属医院医疗支援队，坚持中西医并重，并从严把控出院标准，高质量完成病例救治任务。治愈率100%，复阳率为0。建立督导检查队伍，持续对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拉网式督导检查，累计出动21018人次，检查医疗机构10509户次。

**3、加强和促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

我委认真贯彻执行《西城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全面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内部审查和上报备案管理工作，委领导高度重视，各科室认真履行规范性文件内部审查和上报备案工作程序，目前我委有效执行的规范性文件共计5件。今年未制发规范性文件。

提请区政府会议审议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及以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制定发布的文件1份，经我委政策法规科和法律顾问进行合法性审核，并报送区司法局审核；报送区政府会议审议的重大决策事项及文件草案2份，按照程序事先经区司法局审核，并采纳区司法局意见。经审查的文件不存在违法情形。

**4、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

重大行政决策以主任办公会的形式讨论，集体讨论率达到100%，集体讨论决定情况全部如实记录。我委主任在主任办公会议上最后发言，并在集体讨论基础上作出决定。

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我委借助法律 “外脑”提高重大决策法治化水平。2016年起，我委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提供法律服务，委重大决策、规范性文件、重要发布执行的文件、重要法律事项、合同等均要经过律师的法律审核，全年修订合同120份、审查文件4份、参与行政投诉解决15件次，代理案件19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60小时，审查政府信息公开5件次，开展法治培训3次。

我委落实公职律师工作，公职律师注册2名。公职律师管理执行我委的《公职律师管理制度》，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切实管理好公职律师，发挥其法律工作者的作用。

**（二）加强行政权力规范运行，提高服务水平**

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逐渐成为促进我委依法行政、推进权力运行阳光透明、推动政府治理体系现代化的有效途径。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推进行政权力运行全流程、管理服务全过程公开，加强对外联系电话管理，在网站上公开我委机构职能、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年报、办事指南及政务公开全清单等，全年主动信息公开229件。持续推进政民互动，今年邀请10名西城区各界代表参与“政府开放日”暨政府向公众报告活动,代表们通过实地参观、听取报告、交流座谈等方式，“零距离”感受西城区卫生健康工作成果。全年受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14件，均已依法依规按期答复。

持续深化以告知承诺为基础的审批制度改革。在实现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的基础上，又新增告知承诺制事项2个(兽药经营许可、动物诊疗许可）。同时我委坚持靠前服务，主动指导，为市场主体顺利取得各项许可提供政策和业务支持。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持续深化优化服务改革。按照北京市和西城区的统一部署，我委参与推出“早晚弹性办”、“中午不间断”、“周末不休息”等延时服务举措，进一步加大对百姓和市场主体的服务力度。推进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的信息共享制度。全面推进全程网办、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好差评系统对接、办件数据汇聚等改革工作。配合推进以标准化为基础的政务服务制度改革。在市、区政务服务局的统一指导下，定期维护全市统一的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及其办事指南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在同等情况下，坚持同标准受理、同标准办理，对不同性质的市场主体进行无差别对待。

**（三）加强能力建设，增强依法行政意识与水平**

**1、加强对领导干部的依法行政培训。**

我委将领导干部以及执法人员的学法用法工作纳入日常培训工作中。结合疫情防控形势，灵活运用多种方式，在全系统持续掀起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热潮。一是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运用《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重要读本，系统掌握党的创新理论的科学体系和精神实质。二是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疫情防控重要指示精神，组织中心组成员开展个人自学，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30余篇。三是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专题培训《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政府采购法》、《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指南》、对12345市民服务热线“接诉即办”等内容。围绕《国家安全法》、《保密法》、《北京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等主题组织中心组集中学习，全年集体学习22次。除组织专题学法外，委党政领导班子还坚持落实办公会会前学法，全年组织了《宪法》、党内法规、《信访条例》、《行政许可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职业病防治法》等8次办公会会前学法，着力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的能力。四是将党风廉政建设内容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结合身边的警示案例，开展中央、市区纪委全会精神的学习，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感、紧迫感。五是继续运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红墙天使微课堂”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广泛传播思想政治理论，将习近平总书记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各项党规党纪等送到医务人员身边。全年共发布“红墙天使微课堂”微信公众号240条。六是组织领导干部职工观看“2019北京榜样”颁奖典礼、“扫黑除恶”主题片、影片《金刚川》、“抗美援朝主题展览”等，进一步激发爱国主义热情，增强法治观念。

**2、加大对公务员尤其是基层一线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

2020年度参加五期处级领导干部依法行政专题研讨班暨法治骨干人才培训班科级公务员高级研修班13人，西城区第七期依法行政与能力建设高研班3人，西城区第三期青年公务员阶梯式培训班3人，西城区第九期公务员高级研修班1人，全部完成区里安排的培训指标。全体在岗执法人员集中专业培训完成35学时/年的基本学时。

**3、落实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按照区司法局工作安排，我委将行政执法主体相关信息、全体执法人员相关信息、政务服务事项相关信息、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的执法流程、行政处罚的裁量基准和听证标准、年度执法检查计划和执法统计年报、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等在区政府网站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公示。及时维护更新我委执法人员的全部信息，包括全体人员姓名、执法证件号码等；执法制服样式、制服标识样式、执法证件样式等。同时，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结果每周在区政府网站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结果公示专栏公开，并在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公示链接，接受群众查阅监督。截至12月11日我委公示行政许可11050件，行政处罚3169件。

我委按照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要求，所有执法环节均以文字形式予以记录，并在每次监督检查过程中，使用执法记录仪进行影像记录。为每一位一线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记录仪，并在办公区安装了执法记录仪信息采集站，用以上传、归集执法记录仪内的影像信息，使影像得以长时间保存。建立执法记录仪使用管理制度，以制度机制方式约束执法人员合理使用记录仪，安全保存影像资料。每年对处罚案卷、许可案卷进行检查，对案卷完整性、程序是否合法进行稽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我委认真履行法制审核要求，所有行政处罚案卷均经过执法机构法制科审核后，报送执法机构主管领导或主要领导进行审批。遇案情复杂或者罚款数额较大且经过听证程序的行政处罚案件，或者认为属于重大的其他行政处罚案件，在报请重大案件领导集体讨论前，均经过委政策法规科严格审核。审核后，通过重大案件集体讨论程序后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审核内容包括：被处罚主体是否正确、违法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充分、确凿、适用法律是否正确、执法程序是否合法等。

目前，尚未发生重大行政许可、行政强制案件。

截至11月30日，我委共做出卫生行政处罚421起，罚没款总计524238元。其中简易程序267起，罚款16300元；一般程序154起，罚没款507938元。

积极组织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我委对50本行政处罚案卷开展评查，自查与评查误差率为0。

**（四）加强社会治理，促进区域和谐稳定**

**1、加强行政调解工作。**

我委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医疗纠纷行政处理工作。设置医疗纠纷接待室，做好来访人员记录，形成“医疗纠纷接待工作日统计报表”，将来访人、被投诉方（一般为医疗机构）、来访内容、涉及主要问题、告知内容、处理结果等内容进行详细记录。对来访人认真履行告知义务，依法告知其解决医疗纠纷的途径。积极处理接待辖区医疗机构的医疗纠纷，引导患者或家属通过法定途径解决医疗纠纷，同时以投诉处理为线索，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注重根据问题有针对性地要求医疗机构及时整改，举一反三，避免类似事件再次发生，从而加强辖区医疗机构的监管。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积极营造和谐的医患关系。医务人员要充分尊重和维护患者的合法权益，遵守医疗道德及服务规范，营造依法解决医疗纠纷的良好社会氛围。各医院通过公示医疗纠纷调解工作流程，让群众知道发生医疗纠纷后应该如何处理。引导患方配合医务人员进行诊断、治疗和护理，按时支付医疗费用;有争议时，依法文明表达意见和要求。

为更好的处理市民热线工作，制定了《西城区卫健委加强医疗机构管理做好市民热线答复处理32项措施》，向区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传达并进行相关培训，要求各医疗机构树立未诉先办意识，降低投诉发生率；强化接诉即办意识，提供答复解决率、满意率。

截至2020年12月1日共接待行政调解案件310件，调解成功率100%。

**2、加强信访排查调处工作。**

我委领导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充分认识到信访工作的重要性和敏感性，进一步加大了对信访工作的领导，把信访工作纳入到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同奖罚。截至2020年11月，我委共计组织“主任接待日”37场次，每场次均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切实为群众解决各种实际问题，目前没有发生群众大规模集体上访、非正常上访情况。成立信访工作小组，推进信访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培养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共组织12场信访干部培训。建立健全信访登记流程及回复模板，做到事事有记录，件件有答复。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上级机关交办和本区直接受理的信访事项，属我委职权范围的，均按政策法规在规定时间内办复，不推诿、不敷衍、不拖延。采取有力措施，提高信访工作的“三率两度”，共完成矛盾纠纷排查调处5次，信访协调会88次，并在此基础上更新信访重点事件、信访重点人的基础台账，一次性化解一般矛盾纠纷58件，排查出的复杂矛盾纠纷也及早部署了化解、稳控方案，确保敏感时段的安全稳定。截至2020年10月，共办理12345市长热线3984件、大信访平台117件，来访来信59件，共计办结176件，办结率达100％,其中初信初访的办结率为100%，重信重访办结率为100%。办理积案处理和上报2件，领导包案办理10件。

**3、推进信息化建设。**

认真做好卫生健康行业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工作，全年未出现政务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重大信息安全事件。进一步完善信息安全相关制度，组织开展卫生系统网络安全自查、网络安全应急演练、网络安全检查等，督促各单位落实主体责任，签订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和现场安全检查，全力保障卫生健康系统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深化北京市全民健康信息互联互通和信息便民服务试点工作，西城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通过国家区域医疗健康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四级甲等”测评。推进电子居民健康卡的建设和应用，推动西城区互联网诊疗平台建设，在北京市肛肠医院、北京市第二医院试点推进互联网诊疗服务。上线西城区统一的健康西城综合服务门户，包括健康西城APP、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等，为居民提供预约挂号等线上健康服务。积极推进北京市社区卫生信息系统升级改造项目，深化智慧家医优化协同模式，满足不同层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需求。按照工作要求，开展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结果公示；及时对政务资源目录进行梳理，完成政务资源目录的实时更新共享。

**（五）自觉接受各界监督，促进政府依法行政**

**1、全面落实人大、政协、司法监督意见和建议。**

扎实做好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2020年我委承担西城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和政协第十四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党派团体、界别、委员提案38件，内容涉及医护安全和医患关系、院前急救和AED设置、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等社会热点问题。其中区级人大代表建议6件（单办4件、主办1件、协办1件）；区级政协提案27件，其中党派提案2件（主办2件），界别提案1件（单办1件），委员提案24件（单办6件、主办10件、会办8件）。

为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今年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我委在继续坚持“围绕中心、实事求是、注重实效” 原则的基础上，根据区委区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创新工作思路，改进工作方法，优化工作流程，全力推进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根据新冠疫情防控形势，合理采取沟通征询意见形式，调整答复方式与渠道，确保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实效。我委承办的建议提案均已按时办理完毕并予以答复，会办件按时提交会办意见给主办单位，按时办复率100%。办理报告已上报反馈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并在区办件系统完成线上回复。各项建议提案答复内容重点突出，讲究实效，注重落实，得到代表委员的充分肯定，代表、委员答复满意率100%。

2、**强化财政管理监督。**

配合区财政局强化对基层单位财政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新《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及《政府会计制度》等财政法律法规；根据本单位三定方案职能，再次重新修订了《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并按新目录执行；组织系统单位财务人员参加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全面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本系统及所属单位所有预决算全部按照要求进行公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要求基层单位严格执行政府绩效考核支出进度，督促基层单位加快设备采购、信息化建设、基本建设项目等大额采购项目的立项；加强财政资金绩效考评力度，卫生健康委本级社区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物业费接受了区财政局绩效考评，考评成绩为优，区属11家区属医院、15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区疾控中心对口健康扶贫项目，考评为良好，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信息中心信息化相关业务经费考评为良好，其他单位均按财政要求进行了部门绩效考评自评；按照市卫生健康委和区财政局要求，对基层11家医院开展经济运行绩效考评工作，聘请第三方事务所对单位的考评成绩进行区内和全市排名，要求各单位对绩效考评报告中提出的问题建议，进行整改。

3、**加大审计监督力度。**

开展预算执行审计，突出对重点领域、重点单位、重大项目的审计，发挥审计全覆盖功能，2020年对系统11家医院、1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13家行政卫生单位进行了财务收支情况内部审计，形成审计报告；提升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力度，从体制机制方面规范基层单位财务秩序，并建立系统单位审计整改工作台账；系统各单位对审计提出问题进行积极整改，并上报整改工作报告；加强审计业务培训，组织基层财务审计人员积极参加区审计局组织的内审培训班，提高整体财务审计业务水平。按财政局要求开展区属行政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清理规范工作。为推进《北京市内部审计规定》的学习贯彻落实，对《西城区卫生健康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进行重新修订，并组织委属各单位积极参与由市审计局开展的知识问答活动。

**（六）进一步提升行政复议、诉讼质量，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

对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严格按照法定时限提交书面答辩和相关证据材料，积极研判法律风险。

全年发生行政诉讼案件9件，其中，法院依法维持我委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7件，2件正在审理过程中。开庭审理的案件，我委行政负责人均出庭应诉。

我委承担西城区动物卫生监督所的行政复议工作职能，西城区动物卫生监督所全年未发生行政复议案件。

**（七）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

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大力开展《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艾滋病防治条例》、《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宣传。结合全国儿童预防接种宣传日、世界无烟日、“8.19”医师节、世界艾滋病日等，组织开展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围绕“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主题，充分运用多种形式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围绕全年疫情防控重点工作任务，宣传依宪依法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情况。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全系统各单位积极开展“垃圾分类放 生活新时尚”文明实践活动，医务志愿者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医疗机构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医务工作者、患者及家属学习宣传相关法律规定，掌握分类标准，强化单位和个人的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推动全社会共同参与垃圾分类。

通过多种媒体、多种方式，宣传党内法规、医疗卫生专业法律法规，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提高全系统依法行政、依法管理、依法执业、依法维权的意识和水平。全年开展“法律十进”、“以案释法”、法治咨询讲座等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二百余场，制作发放法治宣传主题折页、挂图海报、宣传品等共计一万余份。

全力做好“七五”普法终期总结验收。按照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要求，开展“七五”普法终期自查验收工作，认真对照检查，查找薄弱环节，补齐短板。完成“七五”普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报送工作。

**二、2020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

**因**

对照《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我委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还存在以下不足。

（一）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分别从明确审查范围、严格审查标准、规范审查程序三个方面对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进行规范指引，未经合法性审查或者经审查不合法的重大行政决策要严格予以纠正。

（二）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层层组织签订责任书、责任清单，加强对重点岗位的制约和监督，切实做到全覆盖，充分发挥责任书明责定责作用，落实“一岗双责”要求。

（三）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按照《西城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西政发〔2020〕8号》规定，对我委执行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评估清理，新制发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西城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审查发布。

（四）落实三项制度，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不断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加强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执法效能，形成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系和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及时准确公示执法信息；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前，要严格进行法制审核，未经法制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确保依法履行法定职责，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五）加强和改进行政复议工作，纠正违法、不当的行政行为，尊重并执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努力将行政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行政机关内部。继续加强对信访工作的组织领导，按照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工作规则，继续健全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使信访工作有章可循，流程清晰，协同办理。加强对广大信访干事的教育管理，任务落实到位，责任到科到人，为全面促进我区卫生事业健康和谐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六）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宣传教育工作，总结宣传我委法治政府建设成功经验和创新做法，增强卫生系统工作人员的法治观念，大力培育法治政府建设先进典型，营造浓厚的的学习氛围，做到知法守法、依法行政、依法行医。

**三、2020年度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

**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和任务，发挥党组织的集中统一领导作用。我委主要领导，书记兼主任，任我委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书记将依法治国纳入讲党课内容。书记在讲解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中，结合我委工作实际，带领卫健系统领导干部深刻领会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切实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和人民权利的显著优势。

（二）充分发挥卫生健康工委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通过工委会和主任办公会的形式讨论通过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始终坚持用法治思维思考问题，政策法规科为主任办公会列席科室。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充分发挥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参谋指导作用。严格遵守规范性文件制发和审核备案程序。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和基层单位主要领导依法办事、依法行医。加强严格执法，优化营商环境，坚持重视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的用人导向，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四、2021年度本单位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运用多种形式持续推进我委党政领导干部深入学习各项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制订我委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切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二）全面正确履行部门职能，持续落实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创新工作思路，降低行政相对人办事成本，提高办事效率，优化营商环境。

（三）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发布、评估、清理程序。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清理工作，执行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

（四）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认真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加强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依法依规履行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责任，切实推进政务公开。

（五）规范执法行为，落实三项制度。做好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工作。完善执法程序，严格执法责任，加强执法监督，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六）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加强对重点岗位的制约和监督。

（七）维护司法权威，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制度，严格执行法院生效裁判。

（八）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领导班子学法作为工作常态，加强对部门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培训和法治能力考查测试。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抄送：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北京市西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12月16日印发